



第七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2(b)和 148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审计委员会就 2019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务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建议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所载资料就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报告(A/74/5(Vol.II)，第二章)所载建议作出回应。本报告是根据大会第 48/216 B 号决议第 7 段提交的，大会在该段中请秘书长在向大会提交审计委员会建议的同时作出答复，并说明为执行这些建议将要采取的措施以及适当的时间表。

行政当局同意审计委员会的大多数建议，其相关意见已在审计委员会的报告中得到适当反映。本报告酌情提供行政当局的补充意见，以及关于审计委员会报告所载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负责部门、估计完成日期和优先等级的信息。报告并载有关于审计委员会在报告附件二中所报告未得到充分执行的以往各期审计委员会建议的执行情况的最新资料。



一. 引言

1. 大会第 48/216 B 号决议请秘书长在向大会提交审计委员会建议的同时作出答复，并说明为执行这些建议将要采取的措施以及适当的时间表。本报告就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终了的 12 个月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报告 (A/74/5(Vol.II)，第二章)所载建议作出回应。

2. 在编写本报告时，考虑到了下列文件的规定：

(a) 大会第 52/212 B 号决议，特别是第 2 至第 5 段，以及秘书长转递审计委员会关于改进其经大会核可的各项建议执行工作的提议的说明(A/52/753，附件)；

(b) 第 73/268 B 号决议第 5 段，其中大会请秘书长不要执行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 12 个月期间的报告(A/73/5(Vol.II)，第二章)第 144、149、151、266、273、280、385 和 387 段所载建议；

(c) 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第 6 段，其中大会请秘书长确保迅速、及时、充分地执行得到认可的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建议；

(d) 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第 7 段，其中大会请秘书长继续说明执行审计委员会建议的预计时限以及执行建议的优先次序，包括在这方面将接受问责的官员及将采取的措施；

(e) 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第 8 段，其中大会请秘书长在下一次报告中，充分说明所有尚未执行的审计委员会建议为何未及时执行、有些问题一再出现的根本原因以及将采取的措施。

3. 关于优先等级，行政当局指出，审计委员会将 2019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 43 项建议中的 19 项归类为“主要建议”。虽然审计委员会的所有建议都将得到及时执行，但主要建议被认为是最高优先等级。

4. 表 1 和表 2 汇总了截至 2020 年 2 月新建议的执行情况。

5. 如表 1 所示，在审计委员会提出的 19 项主要建议中，有 2 项已请求审结，截至 2020 年 2 月，17 项正在执行。正在执行的 17 项主要建议中，13 项定于 2020 年底前执行，1 项定于 2021 年底前执行。有 3 项持续性主要建议，在本报告印发时尚未确定具体的目标日期。

表 1
截至 2020 年 2 月审计委员会主要建议的执行情况

负责部门	建议 数目	未予 接受	已请求 审结	正在 执行	设有目标 日期	未设目标 日期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3	—	—	3	2	1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7	—	1	6	5	1
业务支助部	3	—	—	3	2	1
和平行动部	5	—	1	4	4	—
和平行动部、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	1	—	—	1	1	—
共计	19	—	2	17	14	3

6. 如表 2 所示，在审计委员会提出的 43 项建议中，有 5 项已请求审结，截至 2020 年 2 月，38 项正在执行。正在执行的 38 项建议中，25 项定于 2020 年底前执行，9 项定于 2021 年底前执行。有 4 项持续性建议，在本报告印发时尚未确定具体的目标日期。

表 2
截至 2020 年 2 月审计委员会所有建议的执行情况

负责部门	建议 数目	未予 接受	已请求 审结	正在 执行	设有目标 日期	未设目标 日期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8	—	—	8	7	1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17	—	3	14	12	2
业务支助部	9	—	1	8	7	1
和平行动部	8	—	1	7	7	—
和平行动部、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	1	—	—	1	1	—
共计	43	—	5	38	34	4

二. 审计委员会报告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

7. 大会要求的关于审计委员会 2019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报告 (A/74/5(Vol.II)，第二章)所载建议执行情况的信息载列如下。如本报告摘要所述，行政当局的大部分意见已经列入审计委员会的报告。因此，仅在认为必要的情况下提供补充意见。

8. 在报告第 3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将一项用以确保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与存货良好数据质量的业绩指标纳入秘书长与特派团团长的契约之中。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9. 行政当局将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在秘书长与特派团团长的契约 2020/21 年度模板中列入一项新指标。

10. 在报告第 4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更正已报给精算师用于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估值的错误工作人员任职和参保数据，并更正财务报表中的雇员福利负债。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四季度

11.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50 段。此外，作为 2019/20 年度财政期间的一项临时措施，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的精算估值将使用普查数据进行，辅之以在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内的初始入职日期，作为参加联合国医保计划的合格期间的替代数据。行政当局日后将收集经工作人员和联合国系统各实体核实的实际合格期间数据，并使用这些最新普查数据进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下一次全面精算估值。

12. 在报告第 5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加强内部控制，防止与住所安保措施报销有关的潜在欺诈行为，并审查安保公司以及安保服务的定价。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二季度

13.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58 段。

14. 在报告第 5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进行审查，以查明工作人员不合理地每月获得住所安保措施报销直至 1999 年的情况，必要时要求退还款项，并采取措施避免今后发生任何此类事件。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二季度

15. 行政当局进行了一次全面审查，以查明工作人员不合理地每月获得住所安保措施报销的情况。除了审计委员会指出的那些案例，审查发现了 16 起多付款的案例。在“团结”系统中更正了永久截止日期，多付款项将通过扣减薪金的方式追回。

16. 在报告第 7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通过建立内部控制，特别是关于各自任务期限的内部控制，防止错误支付安置费和搬迁补助金。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二季度

17. 行政当局正在记录与安置费和搬迁补助金有关的内部控制情况。将把建议的内部控制程序提供给维持和平特派团予以执行。

18. 在报告第 7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改变危险津贴流程，确保工作人员的每一次缺勤都会导致危险津贴的调整。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四季度

19. “团结”系统自我认证危险津贴流程的功能规格已于 2018 年 11 月制定完成，但由于管理改革，项目实施被推迟。2019 年初，根据新的管理架构修订了项目。预计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提高危险津贴核算的准确性，从而为本组织带来潜在节省，并将在“团结”系统负责检查工作人员危险津贴领取资格的流程中引入更好的控制措施。目前项目正在执行中。

20. 在报告第 8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加强内部控制，利用“团结”系统和联合国全系统数据确保适当支付抚养补助金。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持续性

21.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和业务支助部正在讨论如何着手测试将用以落实该建议的“团结”系统模块。

22. 在报告第 9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关闭不活跃的银行账户，在定期核查期间纳入所有银行余额和币种，并要求提供银行对账单用于每月对账。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持续性

23. 行政当局致力于及时上传银行对账单，并已采取步骤加强开户行提交银行对账单的程序。所指出的两家开户行因银行 SWIFT(环球银行间金融电信协会)后台

业务变更而导致银行对账单迟交的问题已得到纠正。此外，行政当局已向所有手工银行对账单营办商发出提醒，提醒他们及时上传月度银行对账单的重要性。

24. 在报告第 9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0 号》将维持和平特派团各实体负责人视为关键管理人员，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列入这一群体的所有相关披露。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二季度

25.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00 段。

26. 在报告第 10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规定每一名联合国士兵在部署前必须具备的最低基本军事技能。此外，行政当局还需要详细说明不同类型部队的士兵必须具备哪些其他技能。这些规定应适用于所有特派团，并根据标准化准则加以评价。

负责部门： 和平行动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不适用

27. 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因为和平行动部现在评估士兵的三项个人技能(射击、伙伴急救和导航)以及部队的集体技能，以便在部署前访问期间进行验证。行政当局请求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

28. 在报告第 11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提高军事业绩评价工作队的优先等级，为其重新分配员额，以便工作队能够参加每一次初始部署前访问，并参加至少四分之一的部队轮调部署前访问。

负责部门： 和平行动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二季度

29. 行政当局指出，它努力维持并在可能的情况下扩大目前为和平行动部军事厅军事业绩评估工作队提供资源所需的预算外资金。和平行动部正在作出安排，提出一项不增加费用的提议，以把工作队纳入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资源的正式重新分配须经大会最终核准，要利用预算外资金增加分配资源须得到捐助者的财政支助。

30. 在报告第 11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如果军事业绩评价工作队在部署前访问中发现缺乏预先规定的基本军事技能，行政当局应与部队派遣国协商，对相关部队的部署进行重新考虑。

负责部门： 和平行动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31.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20 段。

32. 在报告第 12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预算数额为 7 000 万美元的特别部队的影响和效力；行政当局应在新的预算周期开始前向利益攸关方报告审查结果。

负责部门： 和平行动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一季度

33. 行政当局于 2019 年 12 月部署了一个评价工作团，评估联刚稳定团军事部分(包括干预旅)有效完成保护平民任务的能力，查明行动不足之处和差距，并就如何改进部队在这些领域的业绩提出切实建议。将在新的预算周期开始前向利益攸关方报告评估结果。行政当局希望澄清，干预旅不是“负责保护平民的特别部队”，因为其任务是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开展有针对性的进攻行动，解除武装团体的行动能力，帮助减少武装团体对该国国家权力和平民安全构成的威胁，为稳定活动创造空间，并指出，整个联刚稳定团部队，包括干预旅，必须优先执行保护平民任务(见安全理事会第 2502(2019)号决议)。

34. 在报告第 13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任务规定有要求时部署尽可能多的部队来保护平民。

负责部门： 和平行动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35. 在任务规定有要求时，行政当局已优先考虑根据要求在特派团部署部队来保护平民，所有军警部门都有责任支持保护平民。根据任务规定和业务要求的变化定期审查部署情况。行政当局承认，一些审查和重新部署工作可能会出现时滞，它将与特派团合作，设法减少这种情况。审计委员会提到的具体案例涉及一个特派团中人数有限的部队，在选举进程期间需要在首都部署这支部队。联刚稳定团对其力量进行了重新配置，以前部署在金沙萨的步兵营的大部分人员(300 人)正在重新部署到开赛地区。其余部队将继续为联合国在首都的存在提供安全保障。

36. 在报告第 14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为特派团提供支持，确保其拥有所需的部队和装备。

负责部门： 和平行动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37. 行政当局正在执行这项建议，并认为它已经积极为特派团提供支持，确保特派团拥有所需的部队和装备。与部队组建有关的决策过程从具体特派团的要求开始，考虑到所有因素，并有特派团参与其中。这是一个集体决策过程，目的是确保在现有能力、时限和部队派遣国部署意愿的限制下实现最佳的部队和装备部署。然而，行政当局认识到，现有已部署的能力并不总是最佳的，直升机等方面能力尤其如此。行政当局在这方面仍面临差距，而且如审计委员会强调的具体例子所示，与部队派遣国接触解决问题的过程很复杂，并不总是如希望的那样迅速。为此，行政当局建立了跟踪业绩不佳问题的机制，更迅速地处理这些问题。

38. 在报告第 15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为军警能力支助司制定适当的主要业绩指标，以确保及时编制与部队或警察派遣国的谅解备忘录和修正。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39.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53 和 158 段。

40. 在报告第 15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与部队或警察派遣国接触，尽量减少待签谅解备忘录和修正的积压。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持续性

41.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60 段。

42. 在报告第 16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尽快落实“团结”系统军警能力管理模块的部队兵力报告和费用偿还功能。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43.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68 段。

44. 在报告第 16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为特派团编写军警能力管理用户手册，并提供培训。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45.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68 段。

46. 在报告第 17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分析扣除原因，并提醒部队和警察派遣国遵守谅解备忘录的要求。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一季度

47.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81 段。

48. 在报告第 18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毫不拖延地落实部队偿还费用扣除工作。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一季度

49.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181 段。

50. 在报告第 18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建立代表主要任务执行工作人员、甚至驻地协调员的特派团战略规划小组通用结构。

负责部门： 和平行动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三季度

51. 行政当局已开始与各特派团协商，并计划在 2020 年 7 月前完成关于特派团战略规划小组通用结构的初步提议。行政当局可制定几个特派团战略规划小组通用结构，以应对特派团规模和任务范围的巨大差异。这将确保规划小组结构的模式能够根据特派团的规模和任务的复杂程度进行扩展。

52. 在报告第 19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推动特派团高级管理层使用全面业绩评估系统。

负责部门： 和平行动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53. 行政当局正在制定一项战略，推动特派团高级管理层使用全面业绩评估系统。

54. 在报告第 20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向服务中心工作人员提供为客户服务的必要授权。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二季度

55. 业务支助部承认，在关于授权角色的指南方面存在审计委员会指出的差距，特别是在差旅和人力资源授权方面。然而，必须强调的是，在秘书长关于授权问题的公告(ST/SGB/2019/2)阐述的当前授权框架下，对以下两个方面做了区分：一是根据授权进行决策，二是根据授权负责开展执行决策所需要的事务性任务。因此，服务中心的工作人员为客户提供支助并不需要获得授权；服务中心内唯一需要获得授权的是就服务中心本身的管理制定决策。

56. 在报告第 20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扩大授权门户的功能，以具体说明和限制再授权，确保获得再授权的工作人员了解授权范围。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57.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正在继续加强门户的功能，以便在授权框架内指导获得再授权的实体。

58. 在报告第 21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总部和特派团对“团结”系统中分配的角色进行全面审查，以确保所配置的“团结”系统角色符合“团结”系统角色指南/安保联络干事工作簿的最新规定、在职工作人员名册和授权。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59. 本建议的执行工作由每个实体的“团结”系统安保联络干事负责，并由职能审批人给予指导。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将提醒各实体至迟于 2020 年底进行此类定期审查。

60. 在报告第 21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总部各部门支持各实体建立“团结”系统角色控制机制，特别是对照“团结”系统角色指南/安保联络干事工作簿的最新规定、在职工作人员名册和授权检查角色。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61. 请参阅上文行政当局对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216 段中建议的评论。

62. 在报告第 23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分析全面监测授权行使情况需要哪些数据，评估这些方面目前得到记录的情况，并确定需要作出哪些调整。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执行中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63. 行政当局正计划根据企业系统中现有的数据，并在不可避免时通过自我报告来扩大对各实体行使授权情况的监测。

64. 在报告第 24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为维持和平支助部门(即总部各部门、区域服务中心和后勤基地)提出新的筹资安排，以反映后勤基地和区域服务中心隶属于业务支助部，后者在管理改革后向整个秘书处提供服务。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二季度

65. 行政当局指出，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和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职能范围以大会决议为指导。因此，它们与业务支助部的上下级关系不会自动改变它们的职能范围。关于总部新管理架构的筹资安排，行政当局将向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提交一份提案，根据实施“全秘书处”办法(A/72/492/Add.2, 第 66 段)获得的初步经验，制定更加明确和一致的办法，用支助账户和经常预算为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和业务支助部供资。

66. 在报告第 24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设定指标，监测和核实和平与安全支柱改革的执行情况，以实现秘书长 2018 年 3 月 1 日的报告(A/72/772)中设定的目标，特别是提高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效力和一致性的目标。

负责部门： 和平行动部与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二季度

67. 作为秘书长办公厅协调的福利管理跟踪器的一部分，行政当局正在制定指标，用于监测和核实安全支柱改革的执行情况，以实现秘书长报告(A/72/772)中设定的目标。

68. 在报告第 26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与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区域服务中心一道，制定保存国际工作人员和本国工作人员档案的共同战略，确保提供明确指示和指导，确保相关文件可得、经核实并检查是否完整，且最好所有利益攸关方都可查阅，即通过电子记录管理系统查阅。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69.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262 段。

70. 在报告第 26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 Inspira 和“团结”系统中记录临时任用的整个征聘过程；文件记录应包括所有必要的信息，特别是需要做出临时任命的理由和延期原因。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四季度

71. 在改进工作人员甄选程序审查的过程中，将注意文件要求，以确保在在最合适的地方保留所有必要数据并可供查阅。

72. 在报告第 28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获得授权的官员在评估申请人能力如何符合要求以及在多大程度上符合要求的基础上作出甄选决定，并在系统中记录比较分析和甄选决定。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73. 人力资源厅已向所有实体负责人发出指示和提醒，以确保征聘过程透明，并保存充分的文件记录来支持每项甄选决定。

74. 在报告第 29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临时任用的期限符合人力资源政策。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不适用

75. 行政当局希望澄清，临时任用的例外情况不仅由各实体负责人报告，也不仅由业务转型和问责司通过企业系统独立监测，而且还每天对例外情况进行审查，以确保遵守相关政策。如果发现任何不符合人力资源政策的例外情况，将与相关实体联系，并指导这些实体采取必要的纠正措施。

76. 在报告第 31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根据对所履行职能的基线评估确定所需员额资源，并加强关于核定员额的文件记录。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77. 行政当局希望澄清，对工作人员总数的评估由各特派团不断纳入所有拟议预算的规划和人力资源需求，并作为秘书长预算报告编制期间尽职调查进程的一部分由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进行审查。对特派团的人员配置结构进行了审查，并特别考虑到特派团的任务和行动构想。

78. 在报告第 32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分析过去三个年度需求计划的优缺点，以便根据成果预算编制框架制定长期需求预测和采购计划。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一季度

79.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21 和 324 段。

80. 在报告第 34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建立一个审查和质量控制机制，确保包括购置在内的采购活动的经济性和有效性得到论证，需求说明和技术规格反映且不超过实际需求，确定最佳报价的评价程序适当且最为有效。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81. 行政当局通过需求/购置规划确保采购在全球需求的有效性和经济性方面是合理的，这是供应链管理的一个重要阶段。通过定期综合业务规划会议审查和更新购置计划，作为一项审查和质量控制机制。此外，供应商选择计划为在适当时候通过采购选择供应商提供了理由说明，确保遵循最高性价比原则。该计划记录了假设、决定和理由，并提供了选择最佳供应商以满足既定需求的客观方法。《联合国采购手册》其中一节(第 6 节)介绍各种招标方法及相应的评价标准，还有一节(第 8 节)介绍评价方法，总体目标是为了实现最佳性价比。这些章节非常全面地阐述了采购过程中招标方法和评价阶段的步骤、标准、作用和责任。

82. 特别是在系统合同方面，行政部门编制了需求说明，该说明考虑到外地办事处、重复出现的需求和行政部门对标准化的愿望，以便最大限度地促进有效国际竞争，实现最佳性价比。关于地方采购权，行政当局在批准地方采购权之前，对具体特派团的需求说明进行技术和商业审查。如上所述，这两个合同机制还包括用于评价供应商建议书的商定技术标准和财务标准。此外，还有类似授标前检查这样的更多机制，可供行政当局在必要时使用。行政当局请求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

83. 在报告第 35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进行互联网容量服务招标，分析转发器容量的市场和替代解决方案，从而确保国际竞争。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一季度

84.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50 和 354 段。

85. 在报告第 36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在航空运营商未达到注册的财务标准的情况下，电子特别核准委员会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空中业务安全性之间的相互依存关系，记录评估流程及其结果，同时将特别核准限定为例外案例。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86. 行政当局提及建议的后半部分，其中指出“将特别批准限定为例外案例”，并希望澄清，航空运营商的注册是根据电子特别核准委员会评估的每个案例本身的

特点决定的。因此，审计委员会关于将特别批准限定为例外案例的建议并不相关。不过，为落实这项建议，行政当局正在审查航空公司注册的技术和财务评价标准。

87. 在报告第 36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培训后备人员，以便在航空运营商注册程序中进行供应商注册联合技术评价。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一季度

88. 行政当局正在为技术和航空安全评估培训后备人员。

89. 在报告第 38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外地单位负责人留任并继续负责单位的关闭。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持续性

90.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91 和 394 段。

91. 在报告第 39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关于外地单位关闭的文件以书面形式得到证明，并列入关于出售、转让、赠送或捐赠资产的所有决定；记录这些资产接受人的签字和单位并详细说明资金影响；就进一步关闭地点应吸取的经验教训编写一份文件。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92.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391 和 394 段。

93. 在报告第 39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资产处置符合《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条例 5.14 的规定，并得到授权。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94. 行政当局指出，新的授权框架是在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和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清理结束后实施的，财产处置权、包括条例 5.14 规定的处置权，现已下放给

特派团团长。根据行政当局最近在海地的经验，行政当局继续完善对特派团财产处置和相关条例和细则适用情况的指导。

三.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以往财政期间的报告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

95. 大会在第 73/268 B 号决议第 8 段中，请秘书长在下一份关于审计委员会就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中，充分说明所有尚未执行的得到认可的审计委员会建议为何未及时执行、有些问题一再出现的根本原因以及将采取的措施。行政当局在对有关建议的详细意见中对此作了说明。

96. 在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报告(A/74/5(Vol.II)，第二章)附件二中，审计委员会概述了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以往六个财政期间提出的 103 项现存建议的执行情况。在 103 项现存建议中，24 项(23%)被评估为“已执行”，59 项(57%)为“正在执行”，14 项(14%)为“未执行”，6 项(6%)为“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根据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最早的未执行建议是在 2012/13 年度财政期间提出的，最初公布在审计委员会关于此期间的报告(A/68/5(Vol.II)，第二章)中。这项建议要求必须加强收集承包商履约情况报告，并更好地使用报告中的信息，帮助作出授予或延长合同的决定。为落实这项建议，行政当局开发了一种合同履行情况报告工具，目前正在付诸实施。

97.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审计委员会 2012/13 年度财政期间至 2017/18 年度财政期间(即以往六个财政期间)所有建议的整体执行情况见表 3。

表 3

审计委员会在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以往六个财政期间所提建议的整体执行情况

财政期间	报告文号	共计	完全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2012/13 年度	A/68/5 (Vol.II)	49	48 (98%)	1 (2%)	0 (0%)	0 (0%)
2013/14 年度	A/69/5 (Vol.II)	63	58 (92%)	0 (0%)	0 (0%)	5 (8%)
2014/15 年度	A/70/5 (Vol.II)	31	25 (81%)	1 (3%)	0 (0%)	5 (16%)
2015/16 年度	A/71/5 (Vol.II)	55	41 (75%)	8 (14%)	0 (0%)	6 (11%)
2016/17 年度	A/72/5 (Vol.II)	75	48 (64%)	25 (33%)	0 (0%)	2 (3%)
2017/18 年度	A/73/5 (Vol.II)	52	11 (21%)	24 (46%)	14 (27%)	3 (6%)
共计		325	231 (71%)	59 (18%)	14 (4%)	21 (7%)

98. 表 4 详细列示了截至 2020 年 2 月，审计委员会先前评估为“正在执行”或“未执行”的 73 项往期现存建议的执行情况。应当指出，虽然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请秘书长不要执行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报告(A/73/5(Vol.II)，第二章)所载的 8 项建议，但审计委员会却将这些建议评估为“未执行”，而不是“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在关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

报告(A/74/5(Vol.II)，第二章)第 11 段，审计委员会也承认，所提建议常常需要采取行动才能确保遵行，有些建议可能需要较长时间才能执行。

表 4

截至 2020 年 2 月审计委员会以往各期尚未执行的建议的执行情况

负责部门	建议 数目	未予 接受	已请求 审结	正在 执行	设有 目标日期	未设 目标日期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14	—	4	10	8	2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16	—	4	12	11	1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和平行动部	1	—	1	—	—	—
业务支助部	23	—	7	16	16	—
业务支助部与和平行动部	5	—	1	4	3	1
业务支助部、和平行动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5	—	—	5	4	1
业务支助部、和平行动部与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	1	—	1	—	—	—
和平行动部	8	—	4	4	4	—
共计	73	—	22	51	46	5

99. 在审计委员会评估为正在执行或未执行的 73 项建议中，行政当局要求审结 22 项建议。截至 2020 年 2 月，其余 51 项建议正在执行中，其中 35 项的目标是在 2020 年底前执行，11 项将在 2021 年至 2023 年之间执行。有 5 项持续性建议，在本报告印发时尚未确定具体的目标日期。

A. 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终了 12 个月期间的报告 (A/68/5(Vol.II)，第二章)所载建议

100. 在审计委员会报告第 44 段中，采购司接受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即应加强收集承包商履约情况报告，并更好地使用这一信息，帮助作出授予或延长合同的决定。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101.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终了 12 个月期间的报告(A/74/5(Vol.II)，第二章)附件二。此外，行政当局希望指出，一旦该系统全面推行，合同履约情况报告工具将向相关合同管理人员和行政人员提供关于供应商表现的即时反馈，使他们能够迅速采取措施开展补救行动。

B. 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终了 12 个月期间的报告 (A/70/5(Vol.II)，第二章)所载建议

102. 在报告第 28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a) 以有时限的方式在执行员工队伍规划框架方面取得进展；(b) 采取步骤，提高名册的质量和可靠性，加快填补特

派团空缺的进程；(c) 以有时限的方式完成与继任管理计划有关的活动，特别是编制一个技能清单以及重新进行员额职位说明和对员额进行认证；(d) 采取步骤验证监测和问责制框架。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四季度

103. 自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和业务支助部重组以来，人力资源厅一直将工作重点放在战略性员工队伍规划上。根据这项建议，人力资源厅正在为各种情况下使用的技能清单制定一个总体框架和程序。人力厅将在以往关注重点较窄的工作基础上再接再厉。将与业务支助部协调，在外地特派团落实技能清单。

C. 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终了 12 个月期间的报告 (A/71/5(Vol.II)，第二章)所载建议

104. 在报告第 2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对购置的符合确认资产标准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物项，逐步停用标准成本法，改为确认实际相关成本的方法。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05.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报告 (A/74/5(Vol.II)，第二章)附件二。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并请求审计委员会予以审结。

106. 在报告第 40 段中，审计委员会再次建议行政当局审查已提足折旧但仍在使用的资产的使用寿命。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持续性

107.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会计准则工作队决定从联合国系统所有组织收集关于使用寿命的数据，以确保联合国系统采取统一的办法。

108. 在报告第 4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在 12 个月内结清应收联合国关联方实体的款项。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09. 特派团的应收账款结算由各个特派团负责。方案规划、财务和预算厅每年发布分摊费用回收基金运作指示，在运作指示中一直强调必须及时计费 and 收款。

110. 在报告第 14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就联合国使用和协调航空资产规定明确的作用和职责。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二季度

111. 行政当局正在研究战略空中业务中心、运输和调度综合控制中心和全球采购支助科的作用和职责。预计 2020 年 3 月完成研究，然后在 2021/22 年拟议预算中向大会提供详细提案，并将之纳入。所涉实体的相关作用和职责根据大会的指导予以更新。

112. 在报告第 14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调整空中业务战略目标，以便战略空中业务中心以及运输和调度综合控制中心修订标准作业程序、主要业绩指标、工作计划和职位说明。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二季度

113. 请参阅上文行政当局对于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报告(A/71/5 (Vol.II)，第二章)第 145 段所载建议的意见。

114. 在报告第 21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干事和申购人追踪和监测采购程序，包括有关步骤，并分享这一信息。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一季度

115.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报告 (A/74/5 (Vol.II), 第二章)附件二。

116. 在报告第 248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进一步界定区域采购办公室的作用, 将其与现有的采购结构(各特派团的采购科和采购司)进行整合, 以期根据大会第 70/286 号决议充分利用区域采购办公室。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二季度

117. 请参阅上文行政当局对于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报告(A/71/5 (Vol.II), 第二章)第 145 段所载建议的意见。

118. 在报告第 294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在一个由总部管理的地点或系统内登记完整的国际工作人员人事档案, 并探讨是否有可能建立一个存放数字化工作人员人事档案的登记处。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持续性

119.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报告 (A/74/5 (Vol.II), 第二章)附件二。此外, 行政当局指出, 业务支助部继续与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合作, 确保根据政策框架更新联合国总部存放的特派团国际工作人员档案。

D. 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 12 个月期间的报告 (A/72/5(Vol.II), 第二章)所载建议

120. 报告第 33 段中, 审计委员会再次建议行政当局对购置的符合资产确认标准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物项, 逐步停用标准成本法, 改为确认实际相关成本的方法。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21.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并请求审计委员会予以审结。

122. 在报告第 8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修订与福利和娱乐委员会有关的政策和标准作业程序，并在工作计划、合规报告、现金管理和收入监测方面发布明确的指导。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二季度

123. 标准作业程序正在更新。

124. 在报告第 9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为所有战略空中业务制定总预算，并考虑将所有区域空中业务和空中部队调动纳入其中。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25. 在 [A/72/789](#) 号报告第 84 段，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同意对航空资产进行集中指挥与控制的总原则，但承认，在现有安排下集中编制航空预算面临体制障碍。随后，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请秘书长不要执行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报告([A/73/5\(Vol.II\)](#)，第二章)第 266 段所载的类似建议。行政当局请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理由是它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126. 在报告第 11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政治事务部负责在预算范围内确定并及时更新各特派团目前的飞机需求，并请各特派团在与外勤支助部密切合作的基础上起草空中业务构想。这一空中行动构想应包括商用和军用飞机以及无人驾驶飞行系统。它应当基于特派团构想和特派团支助构想以及军事和警察行动构想。源于上述空中行动构想的部队单位要求说明应当切合实际，并符合此种规模航空军事单位的能力。外勤支助部应参与部队单位要求说明的相关过程。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和平行动部与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27. 行政当局早先已告知审计委员会目前采用何种程序，确保根据建议中所说的文件，适当确定相关的飞机需求。所有相关文件均向审计委员会提供。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经得到执行，并请求审计委员会予以审结。

128. 在报告第 11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考虑委托战略空中业务中心负责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的战略空中业务协调和任务分配工作。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29. 行政当局重申，这项建议类似于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报告(A/73/5 (Vol.II)，第二章)第 273 段中的建议，而后者已被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否决。行政当局请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理由是它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130. 在报告第 121 段中，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行政当局考虑由战略空中业务中心负责运输和调度综合控制中心的空中业务部分，由其指挥和控制各军事特派团的商用和军用飞机。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31. 行政当局重申，这项建议类似于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报告(A/73/5 (Vol.II)，第二章)第 273 段中的建议，而后者已被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否决。行政当局请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理由是它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132. 报告第 13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制定主要业绩指标，以反映使用商用和军用飞机(包括无人机系统)的效率和成本效益。这些指标还应包括协助通知书费用、谅解备忘录费用和与空中业务有关的所有其他费用。谅解备忘录费用应列入特遣队所属装备股的主要业绩指标。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三季度

133. 针对空中业务，已制定出一套关键业绩指标，现正在结合总体供应链管理业绩框架这个更宏观的体系进行最终敲定。

134. 在报告第 13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发布涵盖协助通知书全过程和相关军用飞机谅解备忘录的准则。准则中应规定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管理部采购司以及总部合同委员会各自的作用。准则应指定一个负责并接受问责的流程所有人，规范对派遣国的竞争性遴选以及《参加维和特派团部队/警察派遣国特遣队所属装备偿还与管制政策和程序手册》所载偿还率或固定费用的计算方式。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和平行动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三季度

135.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此外，行政当局指出，关于协助通知书(流程，包括相关利益攸关方的作用和职责)的准则草案已完成。

136. 在报告第 14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团结”系统中实施协助通知书流程。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和平行动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三季度

137.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此外，行政当局指出，协助通知书问题工作组已敲定需要对采购准则草案中的业务程序作出的修改，采购准则草案规定在“团结”系统中将协助通知书设为合同。

138. 在报告第 14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分析经安全理事会任务授权的非联合国旅客所需资源。计算总体空运能力需求时，不符合条件的非联合国旅客不得加以考虑。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与和平行动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三季度

139.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此外，行政当局指出，关于使用联合国航空资产运输非联合国旅客及相关成本回收问题的政策正在等待审批。

140. 在报告第 19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秘书处“团结”系统中执行授权制度。同时，与批准某项决定有关的文件应当上传“团结”系统。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41.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审计委员会最新就应当用“团结”系统向实体负责人授权、再由实体负责人向其他工作人员授权的原因进行了评论，行政当局指出，在某些情况下，采购决定由行政主任、秘书长特别代表或采购司司长作出，确实会照例向“团结”系统登入相关批准，并附上相关订购单或合同。出于这个原因以及早先向审计委员会提出的意见，行政当局认为，新的全面授权框架囊括了所有职能领域，随着它从 2019 年 1 月开始生效，这一建议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行政当局请求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

142. 在报告第 20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与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共同审查主要业绩指标的目标，重新界定指标，以便提供富有实效的管理工具。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一季度

143.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144. 在报告第 22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针对主要商品类别，分析到岸费用和供应商承担运货义务的影响，并编制招标指南，说明如何确定交货条件/国际商业术语以实现最高性价比，同时无论运费包含在货物价格内还是另立合同，都要考虑包含运费在内的货物总成本。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三季度

145. 行政当局采用类别管理方法进行综合供应链管理。根据这种方法，要按照商品和服务满足客户需求的能力和支出分析，把商品和服务分成不同的组。关于货运代理的类别管理战略还在初步阶段，里面会考虑审计委员会建议中提到的因素。

146. 在报告第 22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就在“团结”系统中记录货运代理服务费用和协议条款提供明确指导意见，将此类费用与所购物资挂钩。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一季度

147.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148. 在报告第 23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司与外勤支助部协作，启动货运代理服务全球系统合同招标。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三季度

149.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150. 在报告第 25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司与外勤支助部和各特派团协作，审查区域采购办公室的作用和治理结构，明确界定作用和职责，避免结构重复。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二季度

151. 请参阅上文行政当局对于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报告(A/71/5 (Vol.II)，第二章)第 145 段所载建议的意见。

152. 在报告第 26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为确定特派团特定科室所需人员编制而拟定方法并进行测试，确保各特派团均采取客观办法，以支持特派团规划，促进预算流程。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153. 自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重组以来，人力资源厅一直在集中精力实施战略性员工队伍规划。针对这项建议，人力资源厅与业务支助部的业务员工队伍规划小组合作，为特派团制定指导意见，给特派团的员工队伍规划活动提供支持。

154. 在报告第 308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与各特派团和服务中心一道，审查预购政策，评估如何在维持和平行动差旅方面实现最佳价格。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1 年第二季度

155.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156. 在报告第 31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分析如何进一步对接差旅规则及其在“团结”系统中的实施，同时考虑明确问责的需要。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二季度

157.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158. 在报告第 32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进一步简化“团结”系统旅行模块，建议由“团结”系统发现或防止重复旅行申请，避免由办理手续的干事进行人工检查。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59. 按照当前设计，实施事前和事后验证，以避免重复旅行。验证安排在费用报告端进行，即使旅行人员在系统中创建了多次旅行，也可防止工作人员/旅行人员多次报销同一天的同一笔费用。验证也可安排在旅行申请端进行，不让同一旅行人员在系统中重复创建旅行，但是，根据现有旅行流程/政策和业务协调人的建议，系统不该禁止重复创建旅行，因为同一旅行人员在同一时期旅行两次的情况确有发生，例如从工作地点以外的地方前往多个特派团。

160. 此外，“团结”系统中还有事后验证和监测工具，例如商务智能报告和分析解决方案，可以提供全部所需数据，用于查找重复旅行以及其他任何可能出现的偏差。目前，旅行数据模型是联合国商务智能系统的组成部分，流程负责人确认其可向旅行用户和管理人员提供一切所需数据。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并请求审计委员会予以审结。

161. 在报告第 36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外勤支助部结合目前行车监督记录仪的缺陷以及各特派团和外勤部的需求，审查征求建议书中规定的要求和试点的结果。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162.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163. 在报告第 46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考虑在清理结束日期之后继续留用工作人员，直至完成余留工作。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164.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165. 在报告第 49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与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一道分析预制建筑物的使用情况，避免特遣队在帐篷中住宿。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和平行动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二季度

166.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167. 在报告第 50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与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联系，要求苏丹政府允许使用阿同尼机场。

负责部门： 和平行动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68. 联阿安全部队代理特派团团长兼部队指挥官在与苏丹官员召开的多次会议中，都提到阿同尼机场的问题。2019 年 6 月在亚的斯亚贝巴与埃塞俄比亚当局开会时，埃塞俄比亚当局同意就此与苏丹新的过渡当局接触。但是，在 2019 年 7 月和 12 月与苏丹官员开会时，苏丹当局拒不允许联阿安全部队使用阿同尼机场。在 2019 年 8 月和 9 月进行评估时，提出了使用机场的问题，但未得到任何回应。2019 年 12 月，主管和平行动部副秘书长致函苏丹常驻联合国代表，提出机场使用问题，现正等待答复。此外，安全理事会在关于联阿安全部队的决议中也提到这个问题。行政当局认为，在反复、不断地做工作，以达到建议中的要求，因此审计委员会应当予以审结。行政当局即便提出了建议审结请求，但是显然仍会继续努力，争取拿到使用阿同尼机场的许可。上文所说的发给常驻代表的函件和安理会最近的相关决议均已通过 SharePoint 门户网站向审计委员会提供。

169. 在报告第 51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全球一级采取行动，防止因为有人在“团结”系统休假时间数据上作假而造成进一步的欺诈行为。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持续性

170.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此外，需要指出人力资源厅正在协调改进危险津贴项目的流程，危险津贴项目正在实施，可让各实体的负责人享有专门权限，监测所录休假数据的准确性。

E. 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 12 个月期间的报告 (A/73/5(Vol.II), 第二章)所载建议

171. 在报告第 37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对材料主数据的管理进行问责监督, 以改进和统一产品编号、计量单位和材料说明等方面的材料主数据, 从而在财务报表中准确反映资产并满足供应链要求。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3 年第四季度

172.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173. 在报告第 54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为财产管理及其财务报告制定共同办法, 以反映“团结”系统各项流程已整合的情况。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174. 行政当局已经修订结账指示, 以确保所有实体统一适用存货管理和报告政策。行政当局还制定了政策和功能, 用于识别非序列化设备, 并开发和发布了业务情报工具以及工作辅助工具和培训, 以实现财产管理的自助监测和报告能力。行政当局还开发和发布了供财务用户使用的存货管理和报告工作辅助工具。行政当局对财产管理及其财务报告采用跨职能办法, 涉及总部、服务中心和各实体的财产管理、财务、供应链和“团结”系统支助。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 并请求审计委员会予以审结。

175. 在报告第 59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伽利略系统时代遗留下来的资产会计政策, 特别是确认阈值以及区分财务性和非财务性存货的会计政策。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176. 行政当局正在更新有关存货的总体指导, 以反映伽利略系统退役之后, 在资本化阈值以下资产的非财务性存货和伪存货方面的变化。

177. 在报告第 69 段中, 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今后预算文件中载列关于费用回收的信息。

负责部门：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20 年第二季度

178. 方案规划、财务和预算厅正在与各特派团密切合作，编制各特派团 2020/21 年度期间拟议预算，以提高费用回收方面的透明度。建议各特派团在预算报告中详细说明向其他维持和平行动和非维持和平用户实体提供的服务，包括费用回收机制的使用情况以及估计回收金额。

179. 在报告第 7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发布关于费用回收的全面指导，包括关于责任、协议和合同关系、预算编制、定价、费用回收和“团结”系统的处理等方面的指导。

负责部门：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20 年第二季度

180. 方案规划、财务和预算厅每年发布关于费用回收的指导，其中包括服务提供者的责任。此外，该厅正在审查以往关于费用回收的所有通知和资料，以期编写一份全面的政策文件。

181. 在报告第 7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发布关于适当使用资金承付款项的指导意见，并监测这方面的合规情况。

负责部门：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20 年第二季度

182. 方案规划、财务和预算厅与业务转型和问责司举行了几次会议，讨论发布资金承付款项使用准则的问题。拟议准则将涉及所有“团结”项目实体，包括维持和平特派团。

183. 在报告第 8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各特派团、服务中心和总部各自编制财务报告领域的全面风险控制矩阵。

负责部门：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20 年第四季度

184.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185. 在报告第 9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使全面业绩评估系统的进一步开发与安全理事会第 2378(2017)号和第 2436(2018)号决议中载述的要求相一致。行政当局应借鉴联合国外勤支助业绩框架的成果。

负责部门：和平行动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20 年第四季度

186. 全面业绩评估系统现已在 6 个特派团得到应用，分别是中非稳定团、南苏丹特派团、联黎部队、联塞部队、联刚稳定团和马里稳定团。预计到 2020 年底，该系统将推广到所有特派团。

187. 在报告第 10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评估特派团审查方面的各项政策和准则，确定一份单一文件来管理各个方面，澄清各方作用，并就落实所提建议划分职责。该文件应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2378(2017)号和第 2436(2018)号决议的要求，根据符合安全理事会要求的明确、经妥善界定的基准，为维持和平任务执行情况建立一个系统。

负责部门：和平行动部

状况：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不适用

188. 和平行动部编写了一份指导说明，其中对所有相关政策和指导文件进行了总结和澄清，以便为开展维和战略评估和审查提供指导。这份说明确认，秘书处内部与战略审查和评估有关的政策制定工作存在不同水平，这些政策制定工作作为维和中的任何具体审查提供依据。说明还介绍了秘书处内部在规划、评估和审查领域的政策和指导方面的当前发展情况，包括正在对联合国全系统综合评估和规划政策进行的审查以及正在对特派团构想和特派团计划联合准则进行的修订等方面。因此，指导说明是确保及时发布明确指导的最适当工具。这份说明的副本已经提供给审计委员会。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并请求审计委员会予以审结。

189. 在报告第 14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不再拖延地采用部队组建手册草稿，并发布涵盖部队组建全过程的指导准则。行政当局应指定一个接受问责和负责的流程所有人，界定具体工作人员的角色，建立定期轮调工作人员等机制，以消除任何利益冲突，规范对派遣国的竞争性甄选。

负责部门：和平行动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20 年第三季度

190. 行政当局目前正计划在 2020 年 7 月底之前完成部队组建手册定稿。

191. 在报告第 14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根据关于资金最佳效益、公平、诚信和透明度、有效国际竞争以及联合国利益的联合国一般规则选择部队。这些规则应指导订立部队组建手册中的甄选标准。甄选部队派遣国时应考虑到这些国家所派部队的以往行为和业绩。

负责部门：和平行动部
 状况：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不适用

192. 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请秘书长不要执行这项建议。行政当局请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因为它已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193. 在报告第 14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只有在征求特派团意见后才接受限制条件，并建议制定一项政策，规定一切限制条件必须由部队派遣国以书面形式正式提出方才有效。

负责部门：和平行动部
 状况：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不适用

194. 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请秘书长不要执行这项建议。行政当局请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因为它已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195. 在报告第 151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向特遣队所属装备工作组提出一项建议，供大会审议，即在与会员国订立的谅解备忘录中包含业绩标准。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还向特遣队所属装备工作组提出将业绩标准与偿还率挂钩的建议，供大会审议。

负责部门：业务支助部与和平行动部

状况：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不适用

196. 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请秘书长不要执行这项建议。行政当局请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因为它已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197. 在报告第 15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团结”系统中落实部队组建流程。

负责部门：和平行动部、业务支助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持续性

198. 和平行动部和业务支助部已设立一个工作组，进行审查，并为执行这项建议编写一份概念说明。

199. 在报告第 16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监督各特派团，确保移除冗余和过时的装备。

负责部门：业务支助部

状况：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不适用

200. 在特派团和总部两级设立了特遣队所属装备/谅解备忘录管理审查委员会程序，处理与部署建制部队有关的事项。现有程序要求各特派团利用审查委员会的决策程序，把冗余和过时装备运回本国，并在需要修正谅解备忘录时向总部提出建议。在审计委员会的最新报告([A/74/5\(Vol.II\)](#))中，没有发现这一程序不能有效运行的情况。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并请求审计委员会予以审结。

201. 在报告第 17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秘书长在维持和平特派团秘书长特别代表契约中载列可靠的后送和医疗服务，以确保特遣队和文职人员在紧急情况中的安全。

负责部门：和平行动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不适用

202. 秘书长已经核准 2020 年高级管理人员契约模板，其中纳入了提及 2011 年联合国和平行动和政治任务人权政策的措辞。该模板的副本已通过 SharePoint 平台提供给审计委员会。行政当局认为这项建议已得到执行，并请求审计委员会予以审结。

203. 在报告第 18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考虑到即将建立的新的和平与安全架构，审查统筹行动小组的目标、流程和所需人员编制。

负责部门：和平行动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20 年第三季度

204.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205. 在报告第 185 段中，审计委员会还建议根据这次审查更新统筹行动小组政策。

负责部门：和平行动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20 年第四季度

206.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207. 在报告第 209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分析处置部队和/或警察派遣国无法使用和过期弹药的直接和间接费用，并向会员国通报相关情况。

负责部门：业务支助部与和平行动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21 年第一季度

208.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209. 在报告第 21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全面审查《行动弹药使用证书》处理流程，适当注意控制措施，确保准确性，并随后纠正查明的缺陷。

负责部门：业务支助部与和平行动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20 年第四季度

210.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211. 在报告第 22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订立合规控制措施，确保特遣队所属装备视察员按照特遣队所属装备实地核查与控制及谅解备忘录管理准则的规定，对弹药和爆炸物进行适当的抵达检查。

负责部门：业务支助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20 年第三季度

212. 这项建议将通过弹药手册加以处理，随后将发布新的实地核查准则，以反映大会关于 2020 年特遣队所属装备工作组的各项决定。预计新的实地核查准则将反映新的弹药手册以及任何相关的偿还框架要素，但须经大会核准。

213. 在报告第 22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所有特派团军事/警察部队持有弹药和爆炸物库存清单，以确定是否遵守了特遣队所属装备实地核查与控制及谅解备忘录管理准则，并特别更新有关过期日期的缺失信息。

负责部门：业务支助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20 年第三季度

214. 请参阅上文行政当局对于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报告(A/73/5(Vol.II)，第二章)第 226 段所载建议的意见。

215. 在报告第 232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制定主要业绩指标，衡量特派团特遣队所属装备方案的质量方面，包括但不限于适当进行核查视察和控制活动。

负责部门：业务支助部与和平行动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持续性

216. 军警能力支助司的工作包括提供从偿还费用所需的特遣队所属装备电子系统报告中得出的数量方面业绩衡量标准，并通过各项主要业绩指标跟踪特遣队所

属装备电子系统报告的季度提交情况。在这些工作的基础上，业务支助部正在为最终负责对军事单位进行特派团内评价的部队指挥官制定质量方面的衡量标准，其中将包括军警能力支助司提供的特遣队所属装备、后勤支助、福利以及保健和卫生缺口等方面的定量数据，并帮助确定对特遣队或部队行动准备状态的影响。

217. 在报告第 254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为特派团制定关于标准化内部控制措施、核查程序和由每个特派团利益攸关方进行的相关测试的指南，以确保准确报告部队兵力，并随后监测各特派团的实际执行情况。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218. 将通过在“团结”系统的军警能力管理系统中部署部队兵力报告功能来落实这项建议，该系统目前定于 2020 年底之前部署。行政当局正在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协调，以确定协议和基于程序的业务要求，包括部队部署时间表，这是部队规划的一部分。

219. 在报告第 266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必须集中核可外地特派团使用其空中业务预算进行战略飞行，以实行空中业务集中授权和协调，提高效率 and 成本效益。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高
目标日期：	不适用

220. 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请秘书长不要执行这项建议。行政当局请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因为它已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221. 在报告第 273 段中，审计委员会重申其获得大会认可的建议，即将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的战略空中业务协调和分派飞机任务的权力下放到战略空中业务中心。审计委员会期望毫不拖延地予以执行(A/72/5(Vol.II)，第二章，第 119 段)。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222. 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请秘书长不要执行这项建议。行政当局请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因为它已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223. 在报告第 28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确保战略空中业务中心业务的连续性，保持目前向空运科报告的上下级关系，并利用现有工作人员的专门知识。审计委员会还建议行政当局考虑审计委员会先前提出并经大会认可的建议，就这方面提交一份提案，详细说明将战略空中业务中心迁离目前地点的费用，确定对外地特派团空中业务的影响。

负责部门：业务支助部
 状况：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不适用

224. 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请秘书长不要执行这项建议。行政当局请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因为它已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225. 在报告第 285 段中，审计委员会重申其建议，即行政当局应在“团结”系统中实施协助通知书流程(A/72/5(Vol.II)，第二章，第 140 段)。

负责部门：业务支助部、和平行动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20 年第三季度

226. 请参阅上文行政当局对于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报告(A/72/5(Vol.II)，第二章)第 140 段所载建议的意见。

227. 在报告第 29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评估其政策框架和业务流程，并分析如何调整和简化这些框架和流程，以提高透明度和加强问责制。行政当局应尽可能利用 SAP 软件的标准功能，避免定制“团结”系统。

负责部门：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高
 目标日期：2020 年第二季度

228. 行政当局继续维护政策门户网站，以确保该网站载有关于本组织管理监管框架的最新资料。行政当局还将评估是否可对门户网站作出任何改进，以改善用户体验。

229. 在报告第 33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指导和监督特派团执行关于财产管理的指示，并对不遵守指示的情况采取行动。这包括确保理顺各项职能、“团结”系统角色和(再)授权以及适当组成地方财产调查委员会。

负责部门：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20 年第四季度

230. 行政当局同意有必要监测各实体内部的财产管理再授权情况，以确保根据授权文件，只向符合条件的联合国官员发放再授权。监测工作应由各实体负责人作为第一道防线来执行，由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业务转型和问责司作为第二道防线来执行。关于遵守地方财产调查委员会具体人员组成的问题，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已启动关于实施监测机制的讨论。

231. 在报告第 360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在适当考虑良好的共同行业标准的情况下，审查其供应商管理情况，然后分配明确责任，优先纠正已查明的不足之处。

负责部门：业务支助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20 年第四季度

232. 行政当局正在作出安排，全面审查现行的供应商管理做法。

233. 在报告第 37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考虑公布货物和服务的标书，而不是仅仅公布意向书征集公告。

负责部门：业务支助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20 年第二季度

234. 行政当局正在进行一项审查，其中涉及若干要素，例如适当的电子投标解决方案、保密要求以及整个联合国系统的最佳做法审查。

235. 在报告第 38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分析从长期包机服务征求建议书方法中得到的经验教训，并利用分析结果制定一项战略，以充分执行征求建议书方法。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236. 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请秘书长不要执行这项建议。行政当局请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因为它已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237. 在报告第 38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利用吸取的经验教训，制定一个模板，支持各特派团仅根据后勤能力记录其空中服务需求，而不是请求得到特定飞机类型。征求建议书的工作说明书应以此模板为基础。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已请求审结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不适用

238. 大会第 73/268 B 号决议请秘书长不要执行这项建议。行政当局请审计委员会审结这项建议，因为它已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239. 在报告第 393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采购司与有关利益攸关方一道，审查仍在执行的合同，重点审查产品编号，并采取纠正行动，确保能够明确识别通过合同提供的货物，并在存货和财务报表中准确反映这些货物。

负责部门： 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二季度

240. 行政当局的意见载于审计委员会报告附件二。

241. 报告第 40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修订名册政策，以便于建立和管理名册，清理名册数据。

负责部门：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 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 中

目标日期： 2020 年第四季度

242. 这项建议正在修订工作人员甄选制度的过程中得到执行。

243. 在报告第 417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征聘程序，提高透明度，简化和缩短这一程序。

负责部门：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20 年第四季度

244. 这项建议同样正在修订工作人员甄选制度的过程中得到执行。

245. 在报告第 425 段中，审计委员会建议行政当局审查和比较所有特派团目前科级及以下特派团支助人员配置，如果发现重大偏差，则向特派团提出咨询意见。

负责部门：业务支助部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状况：正在执行
优先等级：中
目标日期：2020 年第四季度

246. 影响人员配置的内部和外部因素有很多，包括每个地点的休养周期和安保级别。业务支助部负责就组织设计、人员配置审查(如有要求)和业务员工队伍规划向各实体提供咨询。然而，各实体负责人全面负责各自实体的战术或短期规划，这种规划通常作为预算编制过程的一部分，每年进行一次。业务支助部正在最后完成人员配置审查工具包，该工具包将简化人员配置审查程序，使秘书处各实体能够自行开展人员配置审查，以补充其授权。
